

合国

S



# 安全理事会

UN LIBRARY

JAN 20 1990

UNISA COLLECTION

Distr.  
GENERAL

S/21104  
24 January 199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0年1月24日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关于S/21093号文件，谨请你注意以下情况：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于1990年1月17日释放了53名伊拉克伤病战俘，其中50人通过红十字国际委员会送回伊拉克。其余3名战俘当着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代表的面拒绝回伊拉克。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依照惯例，本着真诚的人道主义考虑采取了这一单方行动，表明了尽管巴格达最近发动震耳欲聋的官方宣传，伊朗仍坚定地希望在该区域取得持久和平。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单方面释放53名伊拉克伤病战俘是继伊朗正式向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提议全部遣返所有伤病战俘之后采取的一项实际步骤。这一步骤给伊拉克官员提供了一个实践他们的说教的机会。这给了他们一个机会，可以采取类似行动，早日遣返所有伤病战俘，等待有朝一日伊拉克官员决定执行第598号决议，这项决议的紧急目标除了将部队撤至国际公认的边界之外，便是立即释放和遣返所有战俘。

伊拉克官员不仅没有利用这一机会，而且还开始在S/21093号文件中抱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最近释放的战俘人数很小！尽管伊拉克抱怨“数目只有50之小”，伊拉克回过头来却只释放了20名伊朗伤病战俘，他们是乘坐运送50名伊拉克战俘回伊拉克的同一架飞机回到伊朗的！这很有讽刺意味！令人遗憾的是，伊拉克官员利用战俘的问题，将这一人道主义问题变成一个歪曲了的政治数字游戏。这

清楚表明了伊拉克对于遣返战俘问题只是嘴上说的好听。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谨再次重申前此已向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提出的建议，要求双方全部遣返所有伤病战俘，并特此提请国际社会注意伊拉克破坏可能实行的这种遣返计划的不负责任的行为。

伊拉克官员在S/21093号文件内着重强调信守1949年《关于战俘待遇的第三项日内瓦公约》，并续说“在敌对活动停止后立即释放和遣返所有战俘。敌对活动在1988年8月20日便已停止”。在这种情况下，无疑伊拉克官员必然知道，根据该公约，在1988年8月20日后，当他们认为敌对已经停止时，他们在法律上有义务立即单方面遣返所有战俘。他们必然知道，《第三项日内瓦公约》在这方面否定对等作法的概念。对于伊拉克这种明显不光彩的言行不一的唯一合理解释便是，该政权穷途无路，唯有企图滥用联合国机构来操纵舆论。

然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已采取了若干实际的主动作法，最近一项便是单方面释放53名伊拉克伤病战俘。伊朗并已公开和私下地表示，伊拉克占领伊朗领土是伊拉克侵略伊朗的明显确凿的证据，因此敌对活动没有在1988年8月20日停止。伊拉克在建立停火后俘虏了700多名伊朗军事人员及一些平民的这一事实清楚地证明这一立场的真实性。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愿重申其立场，即第598号决议是一个整体，其中已考虑到战俘的苦难，它所需要的只是伊拉克同意通过秘书长的计划执行该决议的政治决心，而不是讲些口头话。无需我们指出，如果伊拉克在直接谈判一开始时就作出这一政治决定，则全盘遣返所有战俘的工作在1988年年底前就已完成。欺瞒公众和制造宣传早已过时，而按照第598号决议为和平与安定采取切实步骤则已拖的太久。

请将本信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卡迈勒·哈拉齐（签名）